



**狩獵** 一直以來都是原住民族社會關心的議題，從去年王光祿事件判決的影響到4月立法院通過《野生動物保育法》的修訂條文，引發的爭議與討論不斷，延續至今。《原教界》本期的主題即以「狩獵」為主，但是從教育的角度來思考這個問題，當狩獵環境改變消失，獵人逐漸凋零，狩獵文化可以透過學校教育或目前在部落林立的「獵人學校」傳承下去嗎？



卡拉模基部落陷阱製作教學。(圖片提供 范月華)

### 狩獵是傳統社會的生活方式

農耕與漁獵的經濟模式，是大部分民族賴以維生與累積財富的生活方式，選擇農耕或漁獵會根據生活的環境來決定，但通常是農耕之餘也會捕魚狩獵，而漁獵者也會在閒暇之餘耕種。在工業革命之前的傳統社會，不僅是原住民族，平地人也一樣狩獵。然而時代的進步造成城鄉的差距，生活環境的變化也讓生活方式改變，因此當平地人不再狩獵之時，居住在山

裡的原住民族，雖然已經沒有過去傳統漁獵的生活模式，但是狩獵的行為仍偶有為之，因為比起平地人而言，狩獵的生活記憶還未褪去，從日常生活到祭典祭儀，透過狩獵行為，可以喚起自己與傳統文化的聯繫。

過去的傳統社會，狩獵行為通常是以社（即部落）為單位，大多是在農閒之餘，獵人們會共同修築獵徑，進行狩獵時也會彼此合作分擔工作，辛苦捕獲獵物

# 狩獵與獵人學校

狩獵と狩人学校  
Hunting and Hunting School

文 | 黃季平 (本刊本期執行主編)



插畫設計illustration：陳立君



大巴壠部落獵人Kumud載著捕獲的山豬下山。  
(圖片提供 美代·谷木·母那烈)

能分享榮耀並返回部落與全族人共享。這樣的狩獵過程，不僅有階序的傳承，也是串連部落社會網絡與構成社會秩序的方式。許多原住民族仍然以獵人在山林捕獲的山(獸)肉，當成是生命儀禮中不可或缺的要角，當部落有婚禮或喪禮舉行的期間，這些獵物一定會全部送往有喜事或喪禮的人家，象徵最好的祝福與安慰。因狩獵而得到的榮耀更是獵人所追求的目標，榮耀背後所付出的努力與代價，正是過去傳統部落社會的精神價值。相較於現在部落裡可見到的考上大學、研究所、高普考等會貼上紅紙條祝賀的榮耀，還是有很多部落的老人家會對自己的孫輩們說：「我還是希望吃到你們親手打到的獵物啊！」

### 「原民傳統文化」與「動物保育」的爭執

到底原住民族是否可以狩獵？我們從歷史發展的脈絡來釐清這個問題。狩獵是大多數原住民族過去的生活方式與經濟來源，但是到了

日本政府統治時期，其殖民的政策是要把所有自然資源納入國家的掌控與管理，所以原住民族被迫遷離原來的祖居地，被教化並過著農耕的生活。原住民族從山上搬離，平地人為取得資源上山，不同民族混雜的區域也漸漸增多，民族關係的複雜甚至對立，最直接的影響，就是傳統文化與生活領域的改變。

戰後的民國政府，依據在中國時期所設置的《森林法》與《狩獵法》來管理與控制台灣的自然資源，

在沒有文化與保育觀念的年代裡，退輔會與林務局的森林開發、榮工處的道路設置、經濟部與礦業與水利資源利用，政府成為山區資源的掌控者。各項基礎建設工程引入大量的榮民與平地人，交通的便利導致山地也逐漸平地化，讓原住民族喪失對自身文化的認同與榮耀感。

從歷史的發展來看，原住民族傳統領域與生活習慣改變，從日本時期就開始動搖，國家力量對自然資源的掌控會加劇與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的衝突，在日本時期還不算被嚴重干擾與禁止的狩獵文化，隨著國際間對環境與動物保護的意識抬頭，政府在1972年宣布「禁獵令」與設置《國家公園法》，到1982年的《文化資產保存法》與1989年的《野生動物保育法》頒布以後，狩獵就成為非法的行為。但是隨著原住民族主體意識的抬頭，伸張原住民族文化與自決權是目前原住民族社會的主要訴求，狩獵議題考驗的就是原住民的自主權利能否彰顯。

2016年4月14日，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通過依照《原住民族基本法》第19條的規定，將原

不管是從人或動物的角度來思考，演變為「原民傳統文化」與「動物保育」的爭執應該是大家最不樂意見到的結果。真正要解決的，應該是如何讓更多人瞭解原住民「傳統文化」中的狩獵行為的意義，與「動物保育」的精神是可以相輔相成地發展。



給樹營地營主任陳金發向遊客介紹獵人的生活器具及狩獵工具。  
(圖片提供 范月華)

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則指出「『原住民為野生動物終結者』是個迷思，『原住民為山林捍衛者』可能也是一個迷思！不論原漢的狩獵皆須有監督稽核的規範。」動保團體的疑慮是：什麼是原住民族非營利的「自用」的狩獵權？在原住民族社會通常強調狩獵是一種分享文化，如果獵物「分享」給其他人之後轉售營利，要如何規範？若由原住民族機關或部落「球員兼裁判」來監督或自主管理，又該如何取信於社會？

不管是從人或動物的角度來思考，演變為「原民傳統文化」與「動物保育」的爭執應該是大家最不樂意見到的結果。真正要解決的，應該是如何讓更多人瞭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中的狩獵行為的意義，與「動物保育」的精神是可以相輔相成地發展。

## 狩獵環境不在，獵人可以扮演什麼角色？

台灣對於自然資源的利用並沒有永續經營

住民族「非營利自用」的狩獵修正列入《野保法》第21-1條的原民狩獵權限制條件內，以符合《原基法》對原民狩獵權的保障。但接踵而來面對動物保護團體的抗議聲音，該項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在4月20日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遭復議，我們可以明顯看出目前各機關與團體並未凝聚共識。

原住民族立委認為修法是為了符合《原住民族基本法》，因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律的衝突造成原住民族狩獵的污名化必須要解決，所以修正《野生動物保育法》，雖原住民族得以「非營利自用」狩獵野生動物，但附帶決議將管理原住民族狩獵數量、強化部落自主管理、且加強取締違反現行之行為。



我們觀察從最早創辦的撒可努獵人學校到目前紛紛成立的各族獵人學校，招生的對象不限定是原住民，授課的內容也非常多元，從山林知識到狩獵技巧都是課程的一部分。許多平地人有著對狩獵文化的浪漫想像，因此參與獵人學校課程的學員反而是平地人多過原住民。



卡拉模基部落的獵人生活體驗，耆老祈福後合影。  
(圖片提供 范月華)

疊性高，部落內部的理念並不一致，不同民族之間複雜的交易關係，商業與私用的分野不清楚，原住民族正面臨狩獵環境逐漸破壞消失的困境，如果沒有狩獵環境，動物逐漸消失，獵人還能狩獵嗎？

其實，台灣保育動物瀕臨滅絕的最大原因，是棲息地遭受人類大量開發破壞，狩獵的影響只是其中的因素，所以當狩獵環境不在，自詡是山林守護者的原住民族獵人，若要讓狩獵去除污名化，就必須扛起棲地保護的責任，山上的諸多犯罪行為不會區分民族而進行，不當的農墾與開發行為保育主管單位不見得可以擋下來，但是有責任感的獵人，不會讓他的山林被破壞。獵人也應該要學習重新思考與想像山林經濟的發展，注意現實問題能否以修法或配套措施來解決，這樣不但可以扮演公部門與部落之間的橋樑，也有機會解決環境的破壞與動物的滅絕。

的觀念，過去的思潮是自然資源的權力由國家來支配與控制，當時立下的法律與現在的在地化思維有明顯的不同。現在重視的做法，是自然資源的管理應與當地的民族或社群團體合作並且鼓勵合理的利用，由於過去制訂的母法是對漁獵行為的限制，發展至今已經不合時宜，所以爭議層出不窮，這對於整體的自然資源環境並沒有幫助。

原住民族一直認為自己才是「山林的守護者」，也援引國外的案例來支持狩獵的開放。但是台灣不像紐西蘭、澳洲、北美極地的原住民族保留區，仍然保持完好的天然環境，在台灣，動物棲地的環境不佳面積也太小，獵區重

## 原住民族狩獵與獵人學校

成為一名有責任感的獵人需要接受什麼樣的「獵人養成教育」？在過去，所有的獵人養成教育都是口耳相傳，做中學，年輕人跟著老人上山打獵，時間久了，就慢慢瞭解山林的知識，狩獵的禁忌，獵人的責任。然而，在原住民族傳統文化逐漸式微的當代，兩代獵人跟著上山打獵的學習模式已經不再普

遍，狩獵的規範要如何傳承？「獵人學校」是我們經常聽到的名詞，有感於原住民族的狩獵知識及技能的流失，各族有心人士，紛紛在部落成立獵人學校，除了傳承獵人對生態理念，同時也積極將獵人文化與休閒觀光旅遊結合。觀看各家「獵人學校」的課程，這些授課內容是否真的能承擔狩獵教育的責任，值得探討。

我們觀察從最早創辦的撒可努獵人學校到目前紛紛成立的各族獵人學校，招生的對象不限是原住民，授課的內容也非常多元，從山林知識到狩獵技巧都是課程的一部分。許多平地人有著對狩獵文化的浪漫想像，因此參與獵人學校課程的學員反而是平地人多過原住民。這些課程多半與觀光旅遊結合，形成觀光效果多過學習傳承的發展模式。我們以今年初在阿里山鄉新美部落舉辦的獵人體驗的行程為例，這樣的行程是獵人學校所提供非常典型的課程內容。

我們必須認真思考的是，即便我們說這樣的獵人學校所提供的是觀光體驗式的狩獵文化課程，但是對很多已經離家在外生活很久的新一代都市原住民，他們也和平地人一樣，對這樣的狩獵體驗充滿新鮮感，他們也一樣在這樣的獵人課程裡學習、認知、理解原住民族的狩

阿里山鄉新美部落舉辦的獵人體驗的行程內容

第一天		第二天	
10:30	新美部落集合	06:00-07:00	收拾睡眠裝備
10:30-12:00	部落巡禮+搗麻糬體驗	07:00-08:00	自製獵人早餐
12:00-13:00	部落原味餐食	08:00-09:00	狩獵常見陷阱教學
13:00-14:00	敬山活動及野營活動說明	09:00-11:00	狩獵體驗
14:00-15:00	獵人野營行前準備	11:00-12:30	部落淨身
15:00-19:00	搭野營及食具準備	12:30-13:30	午餐再會
19:00-20:00	耆老夜訴神話	13:30	賦歸
20:00-22:00	夜間狩獵探索		
22:00	準備就寢		

獵文化。我們把原住民族分成老、中、青三代來瞭解，年輕一輩的原住民對狩獵文化的知識是最薄弱的，特別是居住在都市的原住民；中生代的原住民，若在部落生活，就是狩獵文化的傳承者，因為他們還能與長輩溝通學習。但是若以居住在都市的原住民已經超過所有原住民的百分之五十的比例來看，我們真的要擔憂，狩獵文化消失的速度會比我們認知的時間還要更快。

這樣的危機意識，從獵人學校觀光式地推廣延伸到小學的教育，許多學校也紛紛辦理教導狩獵知識的課程，和獵人學校的課程一樣，這些課程文化推廣的性質多於狩獵技巧的學習，無助於獵人的養成教育，但是能推廣原住民族對於山林保育與分享的觀念。其實真正應該做到的是將狩獵文化的知識轉化為民族教育知識體系的一環，對於原住民族而言，民族教育的落實，傳統文化的學習才有希望。◆